

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

107學年度大一同學請注意!!



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是什麼?

1.學院開設的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。



2.包括課堂上課及小班實作。



3.小班實作會分班上課，請注意上課時間及教室。



4.課程直接帶入課表中。



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有哪些?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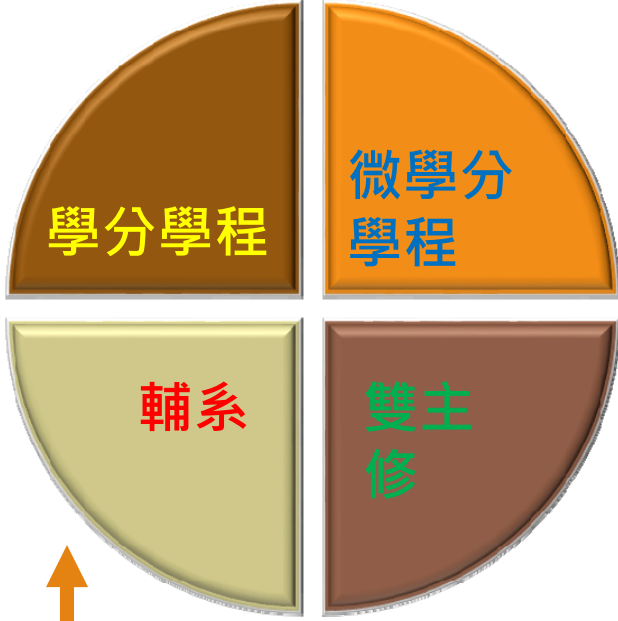
學院	課程	開課年級	學分	備註
電資學院	計算機概論	一上	4	應用程式設計及資料科學與程式設計導論僅供外院學生選課
	應用程式設計(外院)	一上/一下	3	
	資料科學與程式設計導論(外院)	一上/一下	3	
理工學院	產業科技導論與體驗	一下	2	
管理學院	管理學	一下	4	
觀餐學院	觀光休閒管理	一上/一下	2	
傳設學院	傳播與設計概論	一上	2	
語文學院	跨文化溝通與實作(一)	一上	2	
	跨文化溝通與實作(二)	一下	2	
國際學院	管理學與管理實務(英語授課)	一下	3	1.須至課務組填寫跨選國際學院課程申請單 2.外院學生選課須 補繳學分費差額
醫學院	基礎醫學概論	一上/一下	1	針對外院學生開設之班級，安排於校本部上課

院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其他規定?

- 1.107**學年度大一學生除了修畢所屬學院的共同基礎核心必修課程，畢業前必須到其他學院修畢一門，建議於一下或二上選課，本院與他院課程建議於不同學期選修。
- 選修其他學院課程，可承認為通識博雅課程學分數**(4學分為上限)**。
- 除第**3**頁所列課程，電資學院另開設「應用程式設計」及「資料科學語程式設計**(3學分)**供外院學生選課。
- 每學期期中考後進行預選，請注意課務組公告，他院課程學生須自行選課。



修這堂課的目標是？



跨領域(微)學程、輔系及雙主修怎麼申請?

項目	跨領域(微)學程	輔系	雙主修
適用對象	符合學分學程規定之實施對象	各學系學士班學生(含進修部)	各學系學士班學生(含進修部)
申請方式	填具「學程申請表」，向各學程之承辦單位提出申請。若不清楚各學程承辦單位，可電詢課務組。	填具「修讀輔系/雙主修申請表」，經原主修學系及所選輔系系主任同意，送至教務處備查。	填具「修讀輔系/雙主修申請表」，經原主修學系及加修學系系主任同意，送至教務處備查。
課程規劃	1.依各學分學程所訂定學程課表及修課規定辦理。 2.相關學程資料請至課務組網頁之跨院系學分學程查詢。	請洽詢各學系。	請洽詢各學系。
證書形式	發給學分學程證明書	學位證書加註「輔系」名稱	學位證書加註「雙主修」名稱
申請時間	每學期開學後第一~三週	自第二學年起至第四學年第1學期加退選截止前申請(後中醫系學生可至五年級第1學期加退選截止)	自第二學年起至第四學年第1學期加退選截止前申請(後中醫系學生可至五年級第1學期加退選截止)
承辦單位與分機	課務組 校本部分機2122	註冊組 校本部分機2112	註冊組 校本部分機2112

簡報結束